

证券代码:000151 证券简称:中成股份 公告编号:2020-32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刘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朋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毅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30,810,338.77	205,545,549.07	-36.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152,626.20	575,671.70	1,142.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482,838.92	-6,312,535.66	139.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3,114,457.59	-53,038,859.02	18.7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42	0.0019	1,173.6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42	0.0019	1,173.6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5%	0.06%	0.6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元)	2,208,820,374.14	2,392,545,731.39	-7.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55,614,311.96	948,071,247.78	0.8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6,226,415.09	中成集团股权托管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04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56,603.77	
合计	4,669,787.28	—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2,27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集团有限公	国有法人	45.36%	134,252,133	29,436,033
郑兰	境内自然人	1.13%	3,333,800	0
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	国有法人	0.44%	1,307,400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中证央企结构调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2%	1,242,814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央企结构调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2%	1,230,700	0
邢念健	境内自然人	0.41%	1,221,295	0
沈发良	境内自然人	0.34%	1,009,800	0
邱东	境内自然人	0.29%	846,300	0
王新强	境内自然人	0.29%	846,000	0
肖文琴	境内自然人	0.27%	813,10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份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104,816,100	人民币普通股		104,816,100
郑兰	3,333,800	人民币普通股		3,333,800
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307,400	人民币普通股		1,307,4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中证央企结构调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242,814	人民币普通股		1,242,81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央企结构调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230,700	人民币普通股		1,230,700

证券代码:000151 证券简称:中成股份 公告编号:2020-33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4月21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形式发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0年4月24日在北京市安定门西滨河路9号中成集团大厦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九名,实到董事九名。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占应到董事人数的50%以上,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董事刘艳女士主持了本次董事会会议,会议采用举手表决方式,由主持人计票并宣布表决结果。列席本次会议的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选举刘艳女士为公司董事长,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长刘艳女士为公司法定代表人。

二、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同意聘任张晖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

三、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聘任张朋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中国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西滨河路9号
电话:010-84759518
传真:010-64218032
电子邮箱:complant@complant-ltd.com

四、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媒体(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

五、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执行新收入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执行新收入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的公告》。

此外,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董事会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项、关于执行新收入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附件:刘艳女士、张晖先生、张朋先生简历

证券代码:000151 证券简称:中成股份 公告编号:2020-34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于2020年4月21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形式发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0年4月24日在北京市安定门西滨河路9号中成集团大厦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三名,实到监事三名。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占应到监事人数的50%以上,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监事赵耀伟先生主持了本次监事会会议,会议采用举手表决方式,由主持人计票并宣布表决结果。本次监事会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

证券代码:000151 证券简称:中成股份 公告编号:2020-35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执行新收入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执行新收入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产生重大影响。

2、本次执行新收入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本次执行新收入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概述
2017年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122号),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

根据上述规定,公司于2020年1月1日开始执行新收入准则并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变更。

二、本次执行新收入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的主要内容
新收入准则修订的主要内容如下:

1.新收入准则将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要求采用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来规范所有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并就“某一时段内”还是“某一时点”确认收入提供具体指引。

2.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要求企业在履行合同的履约义务,即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3.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更明确的指引。要求企业在合同开始日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在履行时分别确认相应的收入;

4.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
三、本次执行新收入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实施新收入准则,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衔接规定,首次执行

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执行新收入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执行新收入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进行的合理变更,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为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697 证券简称:炼石航空 公告编号:2020-023
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召开及表决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3.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4月24日14:30。
4.现场会议地点:四川省成都市双流区西航港大道2999号—成都航空超合金技术有限公司会议室。

5.主持人:董事长张政先生。
6.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股东99人,代表股份205,749,389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6350%。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2人,代表股份126,568,668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8.8454%。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97人,代表股份79,180,721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1.7896%。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股东97人,代表股份10,078,28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5006%。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人,代表股份265,56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395%。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96人,代表股份9,812,71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4611%。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以现场记名投票方式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审议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议案1.00 关于制定《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0,014,37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6707%;反对2,721,51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1151%;弃权13,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6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7,748,66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6.8848%;反对2,294,21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2.7604%;弃权35,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513%。

上述议案获得本次大会三分之二以上有效表决权的通过。

议案2.00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03,419,77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8677%;反对2,294,21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1151%;弃权35,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7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7,748,66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6.8848%;反对2,294,21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2.7604%;弃权35,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513%。

上述议案获得本次大会三分之二以上有效表决权的通过。

议案3.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总表决情况:
同意203,443,67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8794%;反对2,099,71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205%;弃权206,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00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7,772,56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7.1219%;反对2,099,71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2.6008%;弃权21,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173%。

上述议案获得本次大会三分之二以上有效表决权的通过。

议案3.02 发行对象及发行方式

总表决情况:
同意203,443,17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8738%;反对2,281,81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1090%;弃权35,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7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7,761,06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7.0078%;反对2,281,81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2.6409%;弃权35,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513%。

上述议案获得本次大会三分之二以上有效表决权的通过。

议案3.03 定价基准日

总表决情况:
同意203,494,77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9042%;反对2,219,21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786%;弃权35,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7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7,828,96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7.6289%;反对2,219,21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2.0198%;弃权35,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513%。

上述议案获得本次大会三分之二以上有效表决权的通过。

议案3.04 发行价格

总表决情况:
同意203,419,77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8677%;反对2,294,21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1151%;弃权35,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7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7,748,66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6.8848%;反对2,294,21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2.7604%;弃权35,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513%。

上述议案获得本次大会三分之二以上有效表决权的通过。

议案3.05 发行数量

总表决情况:
同意203,419,77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8677%;反对2,294,21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1151%;弃权35,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7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7,748,66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6.8848%;反对2,294,21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2.7604%;弃权35,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513%。

上述议案获得本次大会三分之二以上有效表决权的通过。

议案3.06 限售期

总表决情况:
同意203,500,07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9068%;反对2,213,91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760%;弃权35,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7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7,828,96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7.6815%;反对2,213,91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2.7332%;弃权35,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173%。

上述议案获得本次大会三分之二以上有效表决权的通过。

议案3.07 滚存利润的安排

总表决情况:
同意203,500,07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9068%;反对2,155,11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474%;弃权94,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45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7,816,56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7.5585%;反对2,239,81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2.2242%;弃权35,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173%。

上述议案获得本次大会三分之二以上有效表决权的通过。

议案3.08 上市地点

总表决情况:
同意203,558,87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9353%;反对2,043,31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9931%;弃权147,200股(其中,因

未投票默认弃权1,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71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7,887,76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8.2650%;反对2,043,31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0.2745%;弃权147,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4606%。

上述议案获得本次大会三分之二以上有效表决权的通过。

议案3.09 决议的有效期限

总表决情况:
同意203,500,07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9068%;反对2,155,11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474%;弃权94,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45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7,828,96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7.6815%;反对2,155,11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2.7332%;弃权35,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9347%。

上述议案获得本次大会三分之二以上有效表决权的通过。

议案3.10 募集资金用途

总表决情况:
同意203,500,07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9068%;反对2,213,91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760%;弃权35,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7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7,828,96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7.6815%;反对2,213,91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2.9672%;弃权35,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513%。

上述议案获得本次大会三分之二以上有效表决权的通过。

议案4.00 关于《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03,419,77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8677%;反对2,307,71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1216%;弃权35,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0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7,748,66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6.8848%;反对2,307,71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2.8979%;弃权35,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173%。

上述议案获得本次大会三分之二以上有效表决权的通过。

议案5.00 关于《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03,419,77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8677%;反对2,307,71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1216%;弃权35,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0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7,765,26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7.0495%;反对2,291,11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2.7332%;弃权35,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173%。

上述议案获得本次大会三分之二以上有效表决权的通过。

议案6.00 关于《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03,487,67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9007%;反对2,239,81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886%;弃权35,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0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7,816,56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7.5585%;反对2,239,81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2.2242%;弃权35,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173%。

上述议案获得本次大会三分之二以上有效表决权的通过。

议案7.00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03,419,77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8677%;反对2,307,71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1216%;弃权35,400股(其中,因

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四日